

#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庄五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后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聘任完成后，庄五营先生同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与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职务。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2次会议审核，庄五营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形。

### 二、备查文件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2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附件：

## 庄五营简历

庄五营，男，198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2006年8月至2017年9月，历任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税务主管、会计主管、财务主管，期内自2012年1月至2017年3月，任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木分公司财务部经理；2017年9月至2021年9月，历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庄五营先生自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庄五营先生通过“富诚海富资管—杭州银行—富诚海富通中科环保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442,322股，持股比例为0.0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